

航 道 通 告

西航道告〔2018〕4号

广东省西江航道事务中心关于西江封开县 江川镇河段新发现浅点有关情况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:

近日,我中心在西江封开县江川镇河段发现1处浅点,为确保通航安全,已在浅点靠航道一侧增设了助航浮标,现将有关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浅点位置

西江肇庆市封开县江川镇河段(半月冲示位标对开水域)。

二、临时助航浮标设置情况

发现的浅点在最低通航水位时水深3.3m(达不到该河段航道试运行维护水深4.5m标准),我中心已在浅点靠航道一侧增设1

座红色灯艇〔灯质单闪红光，周期4秒（0.5+3.5秒）〕，以标示航道右侧边界。浅点处理完毕后助航浮标即撤销。

凡航经该河段的船舶，应加强瞭望，谨慎驾驶，密切注意航道变化情况，严格按航标的标示航行，确保通航安全。

以上情况，请各有关单位转知所属船舶，以策安全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